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件

普房管局〔2014〕101号

关于朱文俊等同志挂职锻炼的通知

局属各科室部门、单位：

经局党委研究决定：

朱文俊同志挂职任普陀区房产管理中心行政事务中心主任助理，挂职锻炼时间为一年；

唐卫民同志挂职任普陀区房产管理中心物业事务中心主任助理，挂职锻炼时间为一年；

钱晨元同志挂职任普陀区房产管理中心曹杨街道房管办主任助理，挂职锻炼时间为一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14年7月28日

(此页无正文)